

不能傳福音作見證

神在基督裡呼召聖民，為其預備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（弗1:3），並將天上、地上、永遠的福份都賜與他（弗1:15-23），甚至讓其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（弗2:6），不單是為聖徒個人蒙恩，也是為其配偶、兒女、家族、朋友、同事等一群因其生命而蒙恩之人所預備，此即「要將他極豐富的恩典，就是他在基督耶穌裡向我們所施的恩慈，顯明給後來的世代看」（弗2:7）。當神呼召亞伯拉罕時，賜他「四大福音化」之應許，使他成為「萬福之源」（個人福音化），再藉他賜福撒拉、以撒、以色列民（家庭福音化），並將他家庭所在應許之地「迦南地」賜與他和後裔為業（地區福音化），列邦也因他蒙福（世界福音化），在過去四千多年中繼續不斷地成全，他的後裔耶穌基督，那位真正的「萬福之源」，道成肉身、死而復活、寶座掌權之後，一樣地將「四大福音化」的應許賜給門徒（太28:18-20，可16:15-20，路24:44-49，約21:15-20，徒1:8），在過去二千多年中繼續不斷地成全，直到如今。神親自在每個聖徒生命和時光裡所展開四大福音化的事工，從未間斷，那即是神主導今日歷史之絕對的計劃與終極之目標！

主耶穌完成神所定之救贖大工，於升天前說：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洗，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」（太28:18-20）。主並說：「...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，陰間的權柄，不能勝過他。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，凡你在地上所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捆綁，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釋放。」（太16:18-19）。主召聚子民的目的，是：「...要他們常和自己同在，也要差他們去傳道，並給他們權柄趕鬼。」（可3:14-15）！但大部分的聖徒最難做到的，便是「傳福音」。信徒應正視下列事實：大多數自稱為「基督徒（門徒）」之人，其實鮮少傳福音，甚至對傳福音毫無負擔。少數良心較正直而努力傳福音者則毫無能力、不見果效而被辛勤奔波所捆住，這是當前教會無法否認的事實！

對不認識神的人而言，傳福音並非「難事」乃是「不可能的事」；對經常享受「與神交通、同行」之人而言，傳福音則是「所看見所聽見的，不能不說」（徒4:20），並得著「三十倍、六十倍、一百倍的恩典」（太13:8）。不能傳福音之人，應先多聽福音、真信福音並享受福音之後再傳！因其所信的「福音」導致其不能見「神的榮耀、慈愛、恩典」，不能聽「在凡事上神說的話」，也不能享受「神的權能、智慧和豐盛」。凡已見證「神藉著自己，使人重生、得醫治、得牧養」之聖徒，都應歡喜快樂，也應更認真接受裝備，以待神將「又大又難的事」藉自己人際網絡成全，並享受（賽60:1-22）所說時代的福份，得永遠的基業！

讀經：徒1:1-14，2:37-47，13:48，16:14-15

〈徒1:1-14〉**1 提阿非羅阿，我已經作了前書**（路加福音書：是見證「整本舊約聖經所預言彌賽亞（基督）」之道成肉身、死而復活、寶座掌權的書卷），**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，2 直到他藉著聖靈，吩咐所揀選的使徒，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。3 他受害之後，用許多的憑據，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，講說神國的事**（① 此刻的天國；② 藉聖徒繼續擴張的天國；③ 將來永遠的新天新地）。**4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，囑咐他們說，不要離開耶路撒冷，要等候父所應許的**（「倚靠聖靈、順從聖靈」，是主給聖徒的唯一方法。若能慢一秒鐘而靠聖靈，就能在凡事上看見主的幫助），**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。5 約翰是用水施洗（悔改的洗），但不多幾日，你們要受聖靈的洗**（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，得著基督的靈，活出基督的生命、身份、關係、方法、能力、基業）**6 他們聚集的時候，問耶穌說，主阿，你復興以色列國，就在這時候麼？**（基督福音傳遍地極，得救的人數滿足時，才是以色列國復興之時）**7 耶穌對他們說，父憑著自己的權柄，所定的時候日期，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。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**（五旬節聖靈降臨後，當一人聽而信基督福音（即重生）時，聖靈已經內住在其心靈裡；重生後，每當思想神的話時，聖靈便動工），**你們就必得著能力**（看見神的同在、引導、幫助而得的能力；也指：得著智慧、恩賜、信心、平安、喜樂、感謝、盼望所帶來的能力），**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和撒瑪利亞、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**（傳福音是由聖靈主導，聖民被

動跟從之事工。換言之，要先看見神的引導，得著神的信息和見證，再靠聖靈而傳) 9 說了這話，他們正看的時候，他就被取上升，有一朵雲彩把他接去，便看不見他了(基督升天至靈界)。10 當他往上去，他們定睛望天的時候，忽然有兩個人，身穿白衣，站在旁邊說(天使天軍現仍與聖徒同在，保護並幫助我們)，11 加利利人哪，你們為甚麼站著望天呢？(聖徒更應關注主在地上生活中之引導) 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，你們見他怎樣往天上去，他還要怎樣來。12 有一座山名叫橄欖山，離耶路撒冷不遠，約有安息日可走的路程，當下門徒從那裡回耶路撒冷去。13 進了城，就上了所住的一間樓房，在那裡有彼得、約翰、雅各、安得烈、腓力、多馬、巴多羅買、馬太、亞勒的兒子雅各、奮銳黨的西門、和雅各的兒子猶大。14 這些人，同著幾個婦人，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並耶穌的弟兄(此處列舉之人的共同點，便是皆藉著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、死而復活、寶座掌權而真正認識了神。今日凡聽見基督福音而信之人，在其生命裡均擁有同樣的條件。每當信而跟從基督之人，一同相聚而禱告時，神的國度、榮耀、權柄便大大彰顯並引導他們)，都同心合意的恒切禱告。

(因此，聖靈大大降臨在他們中間(徒2:1-4)，同時傳福音的管道也開啟(徒2:5-13)。「耶穌就是基督」的福音被傳揚時(徒2:14-36)，聖靈大能的工作在蒙召的生命裡大大彰顯，遂發生腋下所記錄之事件。當時聖靈如何動工，今日仍是如何。)

〈徒2:37-47〉37 眾人聽見這話，覺得扎心(此即福音傳揚時，聖靈在蒙召之人心裡的作為)，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，弟兄們，我們當怎樣行？(聽道之人如此地反應，便證明了「他們是蒙揀選、蒙召、蒙愛的聖民」) 38 彼得說，你們各人要悔改(捨棄肉體、罪、撒但而轉向神)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(願意與基督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復活，得基督的生命、身份、所屬、關係、基業)，叫你們的罪得赦(永遠得赦免，不再屈身於罪和死的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)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(即基督的靈：兒子的靈、後嗣的靈、代求的靈、賜智慧與啟示的靈、仁愛、喜樂、和平...的靈)，39 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、和你們的兒女，並一切在遠方的人，就是主我們神所召來的(「因為認得他(主)的聲音」(約10:4、14)，聽見福音時，扎心、悔改、受洗、罪得赦免、領受聖靈之人，便是主揀選的聖民，傳福音者應有此分辨之眼光) 40 彼得還用許多話作見證，勸勉

他們說，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(重生之人最明顯的證據，便是追求天國永遠的事)。41 於是領受他話的人，就受了洗，那一天，門徒約添了三千人，42 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訓(即整本聖經的教導)，彼此交接、擘餅、祈禱 43 眾人都懼怕(敬畏神)，使徒又行了許多奇事神蹟(聖徒禱告時所發生的事：神的國度、榮耀、權柄彰顯 → 心靈與靈界變化 → 思考、判斷、計劃、言行均改變 → 心靈、身體、生活、人際、家庭、經濟...等得醫治 → 外在環境、條件、事情等改變 → 家族、地區、時代蒙恩)。44 信的人都一處(成為一家人)，凡物公用(同享一個基業)，45 並且賣了田產家業，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(聖民所有一切都蒙主重用)。46 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恒切的在殿裡、且在家中擘餅，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(吃基督的肉、喝基督的血，成為同一「基督的身體」：恢復一父、一主、一靈、一基業、一異象，按主賜的恩賜各盡其職，努力聯絡得合式，在基督愛中一同學習、禱告、配搭、傳福音，完成四大福音化)，47 讚美神(無論得時不得時，隨走隨傳天國的福音)，得眾民(配偶、兒女、父母兄弟、肢體、同事、親友、鄰居)的喜愛。主將得救的人，天天加給他們(藉著聖民的人際網絡繼續擴展至全世界，未來世代，直到得救人數得著滿足基督再來為止)。

使徒行傳第三至廿八章所見證之一切傳福音事工，都是前二章所載「傳福音基本原理」之反覆實踐！其基本原理，便是：① 相信耶穌就是道成肉身、死而復活、寶座掌權的基督(1:1-11)；② 相信基督的應許(四大福音化)而禱告(1:14)；③ 被聖靈充滿(2:1-4)；④ 隨時凡事上口唱心和地讚美主(傳揚福音見證神同在)(2:5-36)；⑤ 發現基督所揀選的聖民而領信，使其得蒙召重生之確據(2:37-41)；⑥ 門徒時常相聚，以祭壇、肢體、學習、禱告、事奉、傳福音為中心生活；⑦ 傳福音的管道，藉門徒之人際網絡繼續擴展，彼此聯絡，直到地極！茲列舉以下二例為證。

〈徒13:48〉外邦人聽見這話，就歡喜了，讚美神的道，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(福音使者保羅、巴拿巴與見證者路加，以敏銳的眼光看見「聖靈如何得著選民」。其實當地教會裡的猶太人，卻大肆逼迫保羅、巴拿巴所傳「耶穌基督福音」當日的情況如何，今日的情況也如何。歷世歷代，每當「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，成

為活祭，廿四小時凡事上與主同行」之「全備福音」傳揚時，以色列民與教會中的「稗子」、「山羊」便群起攻擊）。

〈徒16:14-15〉（聖靈禁止保羅在亞西亞講道，他們便下到特羅亞去，於夜間禱告中得著「馬其頓的異象」，遂順從聖靈的引導而來到腓立比，遇到一群主所預備的生命）**有一個賣紫色布疋的婦人，名叫呂底亞，是推雅推喇城的人，素來敬拜神，他聽見了（基督福音信息），主就開導他的心（傳福音者明瞭聖靈工作的跡象），叫他留心聽保羅所講的話（主的羊認得出祂的聲音）。他和他一家既領了洗，便求我們說，你們若以為我是真信主的，請到我家裡來住，於是強留我們（傳福音事工，從頭到尾均由「聖靈主動」地於傳講和聽道者心中工作不懂這奧秘之「人為」傳福音事工，會阻擋聖靈的工作，帶來諸多「後遺症」）。**

1. 「不完整的福音」導致「錯誤的傳福音事工」

何謂「不完整的福音」？即是：使人不能恢復「遇見主、與主交通、與主同行」之信息。因此自然會導致「人為」的事工，不但無法拯救人，反而衍生出許多矛盾！

1) 導致事奉者無能、無果：

因為傳講的福音不完整，使人無法享受「個人現況裡之以馬內利主」，故聽道者充其量不過如尼哥底母之程度「不識重生，只信有神卻無法信從祂」（約3:1-12）。雖然耶穌基督以全備福音清楚地培訓了門徒三年多，但他們卻仍遲鈍而不得掌握「福音核心內容」之精要，遂成為「不識十字架而為撒但利用試探主之棋子」（太16:21-23）；追求神秘現象而脫離現實者；不識「宇宙萬物、歷史、聖經人物，均為見證耶穌基督而存在，耶穌是唯一的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」者（太17:4）；不能趕鬼者（太17:14-21）；經常與他人比較競爭者（太18:1-6）；僅憑血氣、人為事奉者（太26:51-54）；不識基督者（太26:69-75）；總是疑惑，不得享受基督復活大能者（太28:17）。然而，等到門徒們終於明白了「耶穌就是基督」並恒切「禱告」，而得著「聖靈」時，他們所傳講的全備福音，使聽道者真正扎心、悔改、受

洗、罪得赦、領受聖靈，四處得著聖民、建立教會、培養門徒、差派傳道！未識「全備福音」之事奉者，無法區別「綿羊、山羊」，「綿羊喜愛的信息與山羊喜愛的信息」，僅視「人數增長」為成功，因此不得不以眾多「人為的方法」、「引起興趣的活動」和「悅耳動聽之信息」來吸引人。此種傳福音事工，使主的教會逐漸失去「純正」而成為「龍蛇雜處」之地，使教會增長益發艱鉅、問題叢生！

2) 召聚許多宗教徒（「稗子」、「山羊」、「不好的」）：

主說：「...天國好像人撒好種在田裡，及至人睡覺的時候，有仇敵來，將稗子撒在麥子裡，就走了。」（太13:24-25）；「天國又好像網撒在海裡，聚攏各樣水族。網既滿了，人就拉上岸來坐下，揀好的收在器具裡，將不好的丟棄了。」（太13:47-48）！教會所傳信息一旦失去「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，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，隨時凡事上努力成為活祭（與主同行）」之全備福音，而僅傳講「悅耳動聽之祈福成功、主觀空洞之奇蹟異能、盲目無果之屬世人本、苛刻論斷之戒律自義」等信息，逐漸聚集許多「只求五餅二魚神蹟，滿足肉身、屬世之自我動機，而不願吃基督的肉、喝基督的血（靈糧與聖靈）」之基督教徒（約6:1-71）；如「撒都該人、法利賽人、希律黨、奮銳黨」之人（太22-23章）。當以馬內利全備福音傳揚時，不能滿足其「胃口」而離開教會，甚至毀謗或逼迫傳道者，便是此等「稗子、山羊、不好的」基督教徒。當教會得著異象，展開培養門徒、傳福音、宣教事工時便以各樣「似是而非」的理論反對、毀謗，也是此等人。

3) 無法餵養主的羊群（聖徒培育上的困難）：

不完整的福音與人為的傳福音法，不但不能召聚主的羊，反而聚集許多山羊，同時亦無法造就其中寥寥無幾之綿羊的生命！因為彰顯不出「神（聖靈）的大能」，無法深入聖徒心靈，因此不能改變其動機、目標、眼光、方法，致其不得醫治、裝備、恩膏、獻身。當主的羊尋不著牧者，渴慕靈糧而不得飽足，願意事奉而無能無果時，不但不能享受「福音所含之一切福份」，反為仇敵邪靈欺騙、控訴而陷入「更不好之景況」（太12:43-45）。基督在世時，許多原本應在聖殿裡享受福氣的主羊，都在殿外「被鬼附、患癲瘋病、各式疾病、各種失敗」困苦流離，不得其門而入；聖殿中卻充斥「盜賊、竊佔掌權、牢籠、欺壓、控告、殺害、驅趕主

羊而成了「賊窩」〈太21:13·可11:17·路19:46〉。此一負面現象，在以色列與教會歷史上，一直反覆重演著。基督福音向聖民要求：與基督同死同復活而得著祂的身份、所屬、關係、基業，心意更新而變化，成為活祭，繼續「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可喜悅的旨意」〈羅12:2〉，盡量恢復全然「神為」之生活。但當教會失去這福音之精義時，縱然鑽研許多釋經典籍與屬靈知識，並多方認真教導，聖徒卻仍停滯於「常常學習終久不能明白」之陷阱中。此即保羅為哥林多教會之嘆息：「我是用奶餵你們，沒有用飯餵你們，那時你們不能喫，就是如今還是不能。」〈林前3:2〉；為加拉太教會難過：「我希奇你們這麼快離開那藉著基督之恩召你們的，去從別的福音，那並不是福音，不過有些人攪擾你們，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。但無論是我們，是天上來的使者，若傳福音給你們，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。」〈加1:6-8〉。

1) 教會中出現諸多矛盾：

惟有全備福音能使聖民同得「一父、一主、一靈、一洗、一體、一基業、一異象、一心腸」，使每位聖民之獨特條件與恩賜，在基督的愛裡各盡其職，聯絡得合式，叫主的身體漸漸增長（弗4:1-16）。有些教會一味地走「包裹糖衣、譁眾取寵」之討好路線而不講「真正改變人身份、所屬、關係、心腸、動機、目的、方法、內容」之純正福音，則自然吸引許多不同動機、目的、方法之人群聚，不得不形成「有多少人，便有多少意見」，並導致為要滿足「各種需求」而越來越偏往「民意導向」而失去「上帝的主權」！

2. 主所顯明「最理想的傳福音事工」為何？

整本聖經之教導，特別於「四福音」中所顯明主耶穌傳福音與培養門徒之典範，和「使徒行傳」所顯示聖靈親自引導之傳福音事工，即可發現何為主所強調「最理想的傳福音事工」！

1) 「無論得時或不得時均隨走隨傳」〈提後4:1，太10:7，帖前5:16-19，弗6:18〉：

基督福音並非僅僅賜給聖民永生、將來進天國，乃是於「主所安排之一切條

件、關係、事情中均恢復以馬內利」，因此，凡真信基督福音之聖徒，都能得著福音大光、醫治光線，而在靈、心、懷、意、念、身體、生活、人際關係、經濟、事奉上都得醫治，享受「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」，也能「常常喜樂，不住地禱告（與神交通）」，凡事謝恩，不銷滅聖靈的感動」，「口唱心和地讚美主」。蒙恩聖徒所領受福音的大光、醫治的光線，是連繫自己之靈、魂、體，全人、全關係、全事情、全時間、全情況，所以其生命本身便是「見證」，甚至毋須說話，僅與其短暫相處後，便得見神如何與其同在、引導、幫助之證據，而主動尋求其所蒙受之福。如：亞伯拉罕〈創21:22-23〉，以撒〈創26:26-30〉，雅各〈創30:27〉，約瑟〈創39:2〉...等。也如初代教會蒙恩的團契般：「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恒切的在殿裡、且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，讚美神，得眾民（配偶、兒女、父母兄弟、肢體、同事、親友、鄰居）的喜愛。主將得救的人，天天加給他們。」〈徒2:46-47〉，此種情景必將持續重現！這也是主所說：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（自然而然成為主的見證人）...」〈徒1:8〉；「興起發光，因為你的光已經來到，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，看哪，黑暗遮蓋大地，幽暗遮蓋萬民，耶和華卻要顯現照耀你，他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，萬國要來就你的光，君王要來就你發現的光輝。」〈賽60:1-3〉。

總結：切忌努力認真地一頭栽進「傳福音事工本身」，乃要注重「隨時凡事上之以馬內利」！在此同時並應努力無論得時或不得時均傳福音之秘訣，口唱心和地讚美、見證主，期待與主所預備的羊相遇！

2) 傳福音者，能辨別「蒙揀選、蒙召的主羊（八福人）與其時間表」〈太5:3-12，約10:1-29，徒13:48，16:14-15，帖前1:4〉：

蒙恩聖徒時常享受福音的能力，保持聖靈充滿，口唱心和地讚美見證主時，必會發現：主早已預備「藉其生命要得著之聖民」，並將該聖民領到他面前（大多在其人際網絡裡，特別心裡有負擔而持續代禱之人中），他能辨別「與自己相同之蒙召生命（虛心、哀慟、溫柔、飢渴、憐恤、清心、和睦、追求天國之八福人）」，也能分辨聖靈何時動工使其蒙召之時間表。更重要的是：他能將「神的子民蒙揀選、蒙召、蒙恩、蒙愛之確據」，指明給聽而信道之人看，正如保羅在每卷教會書信中，將蒙召的確據，向收信者講明一般，他特別強調：「被神所愛的弟兄阿，

我知道你們是蒙揀選的。」(帖前1:4)；「就如神從創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...」(弗1:4)；「寫信給在哥林多神的教會，就是在基督耶穌裡成聖、蒙召作聖徒的...」(林前1:2)；「其中也有你們這蒙召屬耶穌基督的人。」(羅1:6)如此方能令人一信主就恢復「與神關係」，也能在自己的條件、關係、凡事、時光裡得著「神的美意」，而享受與主同行！若就此正確地開始，後續之醫治、成長、蒙恩膏、見證主，亦皆能正確地展開。

3) 蒙召的「主羊」均能正確地「遇見神、與神交通、同行」(羅12:1-2, 弗5:15-21)：

惟有相信全備福音而恢復了「與主同行」之事奉者，才懂得如何教導「凡事上與神同行」！保羅為聖徒最迫切的祈禱，均集中於此一終極目標上(羅12:1-2, 弗1:15-23, 3:15-21, 5:15-21, 弗6:18, 腓1:12, 20-21, 3:7-14, 4:4-7, 帖前5:16-19, 加2:20, 5:16-23)。「培養一個「蒙召的聖徒」時，不單要教導「聖經和屬靈知識、各樣律例、教會生活和事奉、時代使命和異象」，更應使其更清楚認識主、喜愛主、倚靠主、跟從主、見證主。教會中，能帶領人信主的聖徒不少，但真正能使人「隨時凡事上與主同行」之聖徒其實不多。

4) 使蒙召的「主羊」得著其「人際網絡裡之主羊」(約1:35-51, 徒2:41-47, 羅16:1-27)：

一個聖徒蒙召，背後隱藏著「更多生命的蒙召」。亞伯拉罕蒙召後，其妻撒拉、兒子以撒、孫子以色列均跟著蒙召，他家族中培養的精兵、萬國萬民中之聖民亦均隨著蒙召了。安得烈的蒙召與他的兄弟西門彼得，並將來藉著彼得蒙恩的眾多生命之蒙召，均有著密不可分之關係。在保羅的蒙召裡，已包括了提摩太、提多、西拉、呂底亞、耶孫、百基拉、亞居拉和歷代蒙恩聖徒之蒙召、蒙恩膏。當亞伯拉罕蒙召時，神賜給他「個人、家庭、地區、列邦福音化」之應許(創12:1-3)；使徒們蒙召時，主同樣地賜其這「四大福音化」之應許(太28:18-20, 徒1:8)；每個蒙召而屬於基督的聖民，亦都從主領受這四大福音化之應許了。有人誤認：剛信主的聖徒至少應成長至某個程度，才能教導「四大福音化」這使命，其實是很大的誤解。應該如此說：若一個聖徒未接受四大福音化的應許，便無法在自己的生命、條件、關係、事情、時光裡察驗到「主的美意」！並且，真正蒙召而重生

的聖徒，無論其重生時間長短，福音與聖靈的啟示已在其身上，周圍之人都能看見他生命與能力的變化，其人際網絡裡所隱藏的聖民，亦得迅速蒙恩。惟有全備福音與正確的傳福音事工，才能帶來此「正確的結果」！

3. 傳福音是「享受福音好處而被聖靈催逼」的聖徒之自然見證！

惟有全備福音才能興起「正確的傳福音事工」，亦能迅速結出「豐盛的果子」

1) 何謂「全備福音」？乃是傳講「五個核心內容」之福音(即十架總論)(弗2:1-22)：

福音五個核心內容為何？① 神從未離棄聖民(羅1:20)；② 然而，人卻看不見、聽不見神(羅2-3章)；③ 惟有耶穌基督才能使人遇見神、與神交通、同行！(羅4-8章)；④ 聽見而相信前三點之人，即是神揀選、所愛的兒女(羅9-11章)；⑤ 聖民的生命既然是蒙召的，則其條件、關係、事情、時光，都是蒙召而擁有神的美意(羅12-16章)。

為何說，明白而確認這五個信息之人，才能「遇見神、與主交通、與主同行」呢？

因為這五個信息之內容，要聖徒：① 恢復以馬內利；② 不放任「無以馬內利」之屬靈狀態；③ 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；④ 正確認識自己與神的關係；⑤ 在每個條件裡恢復神的美意、引導、成就！

① 神從未離棄聖民！無視個人之情況如何，祂的榮耀、慈愛、公義、全能、豐盛、信實從未改變：讓人接納這絕對的事實，勿將終極目標置於「滿足自我動機」，乃要注重在「於目前的條件、情況中，如何遇見神、與主交通、與主同行」！

② 然而，人卻看不見、聽不見神：無論處於任何情況，一旦解決此根本問題(肉體、罪惡、邪靈)，便能恢復以馬內利之一切福份！其實並非所面臨之問題本身，實乃「離開神」之問題！

③ 惟有耶穌方能使人遇見神、與神交通、同行！耶穌基督是唯一的道路、真理生命，使聖民得著「遇見主、與主交通、同行」之答案！透過祂的教導（道成肉身之大先知）、救恩（死而復活之大祭司）、掌權（寶座掌權之大君王），明白了：神原來是我們的阿爸父，祂顯明了永遠無限的大愛，使聖徒永遠脫離「罪和死的律」，得隨時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寶座前，並預備了永遠的基業，在基督裡得享受各樣美好的恩賜與賞賜。

④ 聽見並相信前三點之人（願與基督同死同復活之人），即是神所揀選、所愛的兒女！耶穌基督藉著「聖道、聖靈」住在聖民生命裡，發現自己的生命、心腸身份、所屬、目標、內容、方法，都因信耶穌而成為「基督的」了，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」（加2:20）。

⑤ 聖民的生命既然是蒙召的，則其條件、關係、事情、時光，都是蒙召而擁有神永遠的美意！神賜給祂兒女永遠的應許，即「四大福音化」和「以馬內利」！因此，以此定見來察驗自己一切的條件時，神便從該條件中向聖徒顯明祂的同在、引導、應允、得勝、賞賜，能於「凡事上遇見主、與主交通、同行」！

以此開始的「重生生命與生活」，漸漸多得「有根有基的證據、信心與見證」因此能享受「常常喜樂、不住地禱告、凡事謝恩、口唱心和地讚美見證主」之生活。並藉著此全備福音，在自己所遭遇的條件、情況裡遇見神，恢復與主交通、同行的聖徒，其傳福音的方法是與眾不同的，均在神的帶領之下、倚靠聖靈而行，並能辨別「蒙神呼召的生命」，而指出其蒙召的確據，助其恢復「隨時凡事上與神同行」！

2) 惟有全備福音，才能使人明白聖靈，而「無論得時或不得時」均傳福音之事實上，享受聖靈的大能顯現（在傳道與聽道者的心中）〈徒1:1-14, 2:1-47〉：

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必得著能力...作我的見證。」〈徒1:8〉既然傳福音事工是「無論得時或不得時均傳福音」，則「靠聖靈」自是最重要的關鍵了！「聖靈是見證基督的」〈約14:26, 16:14〉；領受基督所賜「聖靈和火的施洗」〈太3:11, 約1:33〉。認識基督的程度如何，得著聖靈的能力也是如此！「部分認識」

基督與「體貼順從」基督，二者心中聖靈的工作是全然不同的。明白上述全備福音之五大精義，在基督裡真正恢復與父神關係，建立了思想體系和生活運作系統，與神立約並得著「定見」，明白神在凡事上的美意時，便能明顯地發現靈裡的感動與能力，已與從前全然不同。若願在心靈裡，嘗試確認「聖靈的內住、感動、能力、恩膏、果子」時，得迅速掌握「聖靈如何向其顯現」，若能確信「聖靈在心中的顯現」，也能分辨「聖靈的事與肉體的事」時〈加5:16-23〉，對自己的判斷、言語、行事都有信心，也能享受信心所帶來「神的權威和大能」，所傳講的信息與見證均大有能力，也能看見聖靈大能的工作，彰顯在傳道與聽道者之生命裡。傳道者若能掌握聖靈在聽道者心中之作為，則能指出「聖靈如何愛他、呼召他、堅固他、榮耀他」，因此，不但在整個傳福音的事工上，看見聖靈大能的彰顯和成就，更能幫助聽道者迅速恢復「隨時凡事上遇見神、與神交通、同行」！惟有掌握「全備福音和聖靈」之聖徒，才能享受這浩大的福氣！

3) 明白「全備福音和聖靈」後，才能展開「靠禱告」跟從「神為」的傳福音事工〈徒1:14, 2:41, 3:1, 4:31, 10:9, 13:1-3, 16:5-10, 13, 16, 25〉：

使徒行傳，是「傳福音行傳」，亦可稱為「聖靈行傳」「禱告行傳」傳福音從頭到尾完全是聖靈的工作，實在無法想像不靠「定時禱告、隨時禱告、集中禱告」之能力而傳之信息能有何等果效。惟有已明白「全備福音和聖靈」並享受「禱告中蒙應允」之聖徒，才能享受「無論得時或不得時均隨走隨傳」之傳福音事工，看見神如何賜福自己「遇見、關愛、代禱、同住」之許多生命，因已藉著禱告在凡事上明白了神的美意和作為，所以傳講的信息，是非常「實際且平常」的；分享的見證，是非常有根有基、經得起考驗的。外表上看來，此種人傳福音是非常積極且認真的，其實卻是完全被動；看似安然享受日常生活，其實是正置身屬靈爭戰中；看似與人同享恩典，其實是正在傳福音；看似受逼迫委屈，其實是已得勝利並開啟傳福音管道。自每天定時禱告中，明白如何為人代禱祝福，如何以隨時禱告與人和睦彼此祝福，何時需集中禱告而得人！

4) 明白「全備福音和聖靈」之門徒相聚，同心合一禱告時，每位門徒的「人際網絡」隨之開啟，其所愛、所代禱者迅速蒙恩，時代性的「以馬內利福音事工」與

起〈太18:18-20, 徒1:1-14, 2:37-47, 11:19-30, 13:1-4, 19:8-20, 28:30-31〉：

不能傳福音，卻在信仰生活裡遇見許多矛盾的理由麼？

明白了福音、聖靈、禱告、傳福音之基督門徒，非常瞭解與肢體一同禱告必得著千百倍的能力和果效之屬靈定律，因而喜愛常與肢體一起聚集、一同學習、分享、代禱、配搭。主說：「我又告訴你們，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，同心合意的求甚麼事，我在天上的父，必為他們成全。因為無論在那裡，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，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。」(太18:19-20)；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捆綁，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，在天上也要釋放。」(太18:18)。主賜給門徒的這應許，在使徒行傳中所記錄之「四大福音化」時代性事工裡，都成全了。當時如何，今日也必如何；當時交通郵務往來頻繁、迅速興旺，今日的網路時代更應千百倍地迅速興旺！當蒙召的基督門徒相聚時，主將「以馬內利全備福音（如何與主交通、同行）」賜給他們，使其隨時享受「靠聖靈、趕鬼、天國降臨」；當他們將自己人際網絡裡遇見、關愛、代禱之人的名字帶到團契中時，會看見主迅速成全，並會看見家庭、地區、世界福音化的管道迅速開啟，主將得救的人領到團契中來，同時也能四處聽到「馬其頓的呼聲」，許多工人被差派，很快看見以賽亞書第六十章榮景之成全！

2) 主所顯明「最理想的傳福音事工」為何？我是個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口唱心和地讚美主」之聖徒麼？我能辨別「主所揀選的八福人」麼？我能使「我所領信的聖徒」遇見主、與主交通、同行麼？我看過我「所領信而牧養的聖徒」能得著「他們人際網絡裡的主的羊」麼？

3) 傳福音，是「享受福音好處而被聖靈催逼」的聖徒之自然見證！我已明白了何謂「全備福音信息」麼？也明白了「為何這五個福音核心信息，能帶來聖靈在傳者、聽者的心靈裡的大能作為」麼？我能見證：直到如今，聖靈在我個人、家庭、地區、世界福音化的事工裡，如何引導麼？

結語：

「親愛的主，當祢呼召我時，祢所賜「我要叫你得人如得魚一樣，我要使你成為家族、地區、列邦的祝福」之應許，是我一生的異象、我終身的禱告了。謝謝祢，過去我想靠自己的能力和熱心成全這異象時，祢使我失敗，使我明白「等候祢親自的帶領，等候祢能力的彰顯！」感謝讚美祢，祢用全備福音那「神為」的信息，光照我的心靈，使我終於明白：如何靠著聖靈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口唱心和地讚美主，見證主；也使我看見了：祢那奇妙偉大的作為，透過我的生命如何彰顯而祝福我所遇見、所愛、所代禱的生命！主阿，我在這裡，請差遣我請引領我，阿們！」

本週禱告題目（09.11.15~）

1) 「不完整的福音」導致「錯誤的傳福音事工」：我是有負擔「傳福音」的聖徒麼？過去，在我的傳福音事工裡，經歷過那些矛盾？我明白：為何許多信徒，不但